

# 國泰人壽委託聯博投信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多元資產型）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免費申訴電話：0800-036-599；傳真：0800-211-568；電子信箱(E-mail)：[service@cathaylife.com.tw](mailto:service@cathaylife.com.tw)）

備查文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04 月 15 日國壽字第 103040015 號

## 第一條 適用範圍

本「國泰人壽委託聯博投信投資帳戶投資標的批註條款（多元資產型）」（以下簡稱『本批註條款』）適用於「國泰人壽月月鑫安變額壽險」及「國泰人壽月月享利變額年金保險」（以下簡稱『本契約』）。本批註條款構成本契約之一部分，本批註條款與本契約牴觸時，應優先適用本批註條款，本批註條款未約定者，適用本契約之相關約定。

## 第二條 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表

本契約「投資標的發行或管理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表」變更為「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表」。

## 附件一：投資標的表

### 一般投資標的

#### (一) 投資標的簡介：

| 投資標的名稱   | 簡稱(註 1)                                  | 投資標的種類 | 計價幣別 | 發行或管理機構        | 收益分配或撥回資產 |
|--|--|--------|------|----------------|-----------|
| 國泰人壽委託聯博投信投資帳戶-全球多元資產收益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 | 委託聯博投資帳戶-全球多元資產收益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 | 委託投資帳戶 | 美元   | 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有<br>(每月) |

註 1：本契約之要保書、銷售文件或其他約定書，關於投資標的名稱之使用，得以「簡稱」代之。

註 2：本公司(分公司)委託全權委託投資事業代為運用與管理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可能由該帳戶之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該帳戶本金支出的部分，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

註 3：本委託投資帳戶將投資於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於中華民國境內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外幣計價之境內基金。

本委託投資帳戶以分散風險、確保本委託投資資產之安全，透過聯博集團獨特的動態資產配置策略，因應全球景氣變化，動態調整不同資產之配置。藉由全球多元資產之投資布局，本委託投資帳戶以控制下檔風險，同時追求達成長期總報酬最佳化為目標。並秉持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委託投資資產投資於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在國內募集發行以外幣計價之基金受益憑證及經金管會核准在國內募集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以外幣計價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且不得投資於其他組合型基金。

#### (二) 投資標的清算說明

1. 本委託投資帳戶於募集期間募集金額未達美元 100 萬元者，即募集不成立，依本契約之相關約定辦理。
2. 募集成立後累積之委託投資資產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平均值低於美元 100 萬元者，聯博投信得視情況終止本委託投資帳戶。

#### (三) 管理機構：聯博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58-3888

網址：www.alliancebernstein.com.tw

## 附件二：投資機構收取之相關費用表

### 一般投資標的

| 投資標的名稱                                   | 申購手續費 | 經理(管理)費<br>每年(%) | 保管費<br>每年(%) | 贖回<br>手續費 |
|--|-------|------------------|--------------|-----------|
| 委託聯博投資帳戶-全球多元資產收益型(全權委託帳戶之資產撥回機制來源可能為本金) | 無     | 1.2              | 0.021~0.047  | 無         |

註：經理(管理)費包含國泰人壽收取之經理費及聯博投信的代操費用，保管費由委託投資帳戶保管銀行收取，惟保管銀行對本委託投資帳戶收取之保管費總額每月不低於 250 美元，經理(管理)費及保管費已由投資標的淨值中扣除，並不另外向客戶收取。